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德皓核字[2026]00001238 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5 年度)

| 目 录  | 页 次 |
|--|-----|
| 一、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1-2 |
| 二、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br>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br>告 | 1-9 |

##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 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德皓核字[2026]00001238 号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越科技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清越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清越科技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清越科技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

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清越科技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清越科技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清越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清越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海洋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戴晓芳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650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9,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9.16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23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82,44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944.53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73,495.47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2556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61,754.45 万元，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2,078.26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人民币 8,694.60 万元（不包含期末未到期现金管理产品）。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制定。且于 2025 年 8 月披露了最新修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硅基 OLED 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前沿超低功耗显示及驱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城东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超额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和使用；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补充营运资金存储和使用（该账户于 2023 年度已注销）。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已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

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者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 20%的，公司应当及时通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初时存放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备注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城东支行   | 10532401040066430    | 36,010.63 | 160.47   | 募集资金专户   |
|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 2010020141716        | 15,000.00 | 5,397.72 | 募集资金专户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 89070078801100002943 | 10,000.00 | 3,136.41 | 募集资金专户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 8112001012600699868  | 15,000.00 |          | 已销户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8030570             |           | 0.000002 | 回购股份证券专户 |
| 合计                   |                      | 76,010.63 | 8,694.60 |          |

**募集资金专户本期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金额        |
|-------------------------------|-----------|
|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金额                  | 82,440.00 |
| 减：应支付的全部发行费用                  | 8,944.53  |
| 募集资金净额                        | 73,495.47 |
| 募集资金专户期初余额①                   | 1,480.94  |
|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②                     | 25,080.94 |
| 本期利息收入③                       | 3.28      |
| 本期手续费④                        | 0.20      |
| 期初现金管理产品金额⑤                   | 23,600.00 |
| 期末现金管理产品金额⑥                   | 4,700.00  |
| 本期现金管理产品收益⑦                   | 388.84    |
| 本期募集资金项目支出⑧                   | 1,178.95  |
| 本期补充流动资金支出⑨                   | 10,000.00 |
| 本期回购股份资金支出⑩                   | 899.31    |
| 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⑪=①+③+⑤+⑦-④-⑥-⑧-⑨-⑩ | 8,694.60  |
| 募集资金余额⑫=②+③+⑦-④-⑧-⑨-⑩[注]      | 13,394.60 |

**[注]：募集资金专户本期资金冻结情况**

2026 年 2 月 4 日（冻结文件为 2026 年 2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冻结决定书》（冻结决定书[2026]10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一款第六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一条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冻结、查封实施办法》第四条第二项，第五条第四项、第五项等有关规定，冻结清越科技 3 个证券账户内的证券，证券被冻结后，不得进行转托管或者转指定，不得设定抵押、质押等权利，不得进行非交易过户，但不限制该账户卖出证券；冻结资金账户内的资金及其孳息。冻结清越科技 7 个银行账户内的资金及其孳息，冻结期限为 6 个月。

本次冻结的 3 个证券账户合计冻结股份数量 163.13 万股(均为公司通过回购取得的股份)；冻结的 7 个银行账户均为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含募集资金理财专户)，合计冻结募集资金本金 13,364.41 万元。

具体被冻结账户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银行名称                      | 账号                   | 被冻结金额     | 备注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城东支行        | 10532401040066430    | 160.41    | 募集资金专户   |
|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注 1] | 2010020141716        | 5,344.92  | 募集资金专户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注 2]   | 89070078801100002943 | 4,843.63  | 募集资金专户   |
|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震川支行      | 2010020228877        | 3,015.45  | 理财银行专户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 75200122000572138    |           | 理财银行专户   |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 15937957840080       |           | 理财银行专户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巴城支行        | 1102232829100132354  |           | 回购股份银行专户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 58008496             |           | 理财证券专户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前进西路证券营业部     | 28030570             | 0.000002  | 回购股份证券专户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前进西路证券营业部     | 28030576             |           | 理财证券专户   |
| 合计                        |                      | 13,364.41 |          |

[注 1]：包含未到期银行理财 5,000.00 万元，[注 2]：包含未到期银行理财 4,800.00 万元。

截至报告出具日，本公司上述被冻结账户仍在冻结中，尚未解除。冻结事项对公司募投项目正常推进造成一定影响，公司正积极与监管部门沟通，争取尽快解除冻结，保障募集资金安全与项目实施。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610.0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上述事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2、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在履行内部相关审批程序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主要系本应通过公司基本存款账户、一般存款账户和指定账户直接支付公司人员的薪酬、个人所得税、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等支出，无法通过多个募集资金专户和一般存款账户分别扣缴。因此，为提高募投项目实施效率，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涉及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在定期对各募投项目发生的费用进行归集核算后，再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相关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除上述情况外，2025 年度不存在其他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已购买但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及资金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理财名称                                | 类型     | 本金       | 收益率                   | 购买日        | 到期日       |
|-------------------------------------|--------|----------|-----------------------|------------|-----------|
| 昆山农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YEP20250415             | 保本浮动收益 | 3,000.00 | 预期收益率 1.0%、2.0%、2.25% | 2025-10-31 | 2026-2-2  |
|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3660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1,700.00 | 预期收益率 0.7%、1.7%、1.9%  | 2025-10-13 | 2026-1-13 |
| 合计                                  |        | 4,700.00 |                       |            |           |

另外，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85%，上述事项于 2025 年 9 月 2 日经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使用超募资金 31,299.20 万元，其中向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增资方式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000.0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1,299.20 万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 （六）超募资金用于新项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新项目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硅基 OLED 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前沿超低功耗显示及驱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全部结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董事会审议。

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后，上述两个募集资金账户结余资金 9,544.75 万元。公司将保留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项目尾款等款项，并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进行存放、管理，直至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完毕待支付的相关合同尾款。待相关款项全部结清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实际结余情况，对节余募集资金进行整体安排，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后使用该笔资金。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结项，该批次剩余超募资金后续计划用于永久补流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实际使用前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关审议及披露义务。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1.63 元/股(含)，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63.1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36%，回购价格区间为 6.11 元/股-9.98 元/股。本期支付资金总额为 899.24 万元，累计支付资金总额为 1,299.01 万元 (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支付 1,299.20 万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 2、延期募投项目本期转固情况

2024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硅基 OLED 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4 年 12 月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本公司上述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期已转固。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注 2]             |                 | 73,495.47  |           |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12,078.26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61,754.45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硅基 OLED 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 否               | 15,000.00  | 15,000.00 | 15,000.00          | 554.16    | 9,951.08      | -5,048.92                       | 66.34                   | 2025 年 12 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前沿超低功耗显示及驱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1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 624.80    | 5,504.17      | -4,495.83                       | 55.04                   | 2025 年 12 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15,000.00  | 15,000.00 | 15,000.00          |           | 15,000.00     |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30,000.00  | 30,000.00 | 30,000.00          | 10,000.00 | 30,000.00     |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超募资金-用于回购股份[注 3]        | 否               | 2,000.00   | 1,299.20  | 1,299.20           | 899.31    | 1,299.20      |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尚未明确用途超募资金              | 否               | 2,196.28   | 2,196.28  | 2,196.28           |           |               | -2,196.28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 74,196.28  | 73,495.48 | 73,495.48          | 12,078.27 | 61,754.45     | -11,741.03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不适用        |           |                    |           |               |                                 |                         |               |          |          |               |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募集资金总额[注 2]             |                  | 73,495.47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12,078.26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61,754.45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累计未投入进度(%) (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         |                                 |                            |               |          |            |

详见本报告“三、(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三、(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注 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 注 2: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76,010.63 万元, 扣除支付的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2,515.1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3,495.47 万元。
- 注 3: 详见本报告“三、(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82852998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1-1)



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焕琪、李文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8年11月0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45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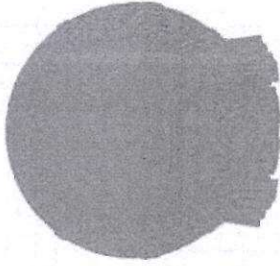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0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此证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2026年01月2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德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赵焕琪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西翠路首汇广场10号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4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海洋(310000060475)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黄海洋(310000060475)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黄海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09-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922198109019038  
Identity card No.



黄海洋(310000060475)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黄海洋(310000060475)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1000006047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2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11 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海洋 310000060475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戴晓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12-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92219841229032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4814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11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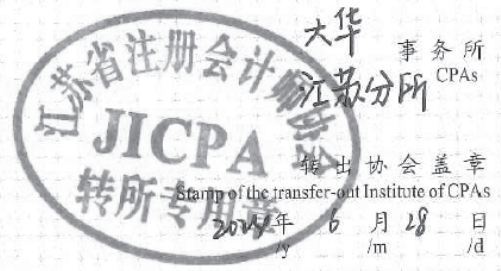


戴晓芳 110101481405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